

真情实感最动人

——读石英情感散文选萃有感

孙为刚

在当代作家中，石英是一位颇具特色的名家。他创作甚丰，且题材广泛，至今已出版诗歌、散文、小说、纪实文学等各门类作品70余部，1500万字。更难能可贵的是，如今九秩之年的石英，仍笔耕不辍，佳作迭出，被誉为“文学常青树”。

在石英已经出版的70余部著作中，

有多少部散文作品，我没有做过统计，但在诸多文学体裁中，散文无疑是石英最为擅长且成就斐然的领域之一。1979年，他创办和主编国内第一家散文刊物——《散文》月刊，先后担任过《人民日报》文艺部副主任，中国报纸副刊研究会常务副会长、中国散文学会副会

长、中国散文学会名誉会长等职，为繁荣散文创作做出了自己的贡献。今年3月，一部散发着墨香的新书——《窗外那片树林——石英情感散文选萃》（作家出版社）又呈现在读者面前。翻阅这部精选了52篇情感散文佳作的新著，一股浓烈的真情实感扑面而来。



懵懂爱情

爱情是人类最美好的情感之一。在石英的这部情感散文选萃中，描写爱情的篇章不多，但朦胧、含蓄，别有一番滋味。

在《田间，酸甜的露珠》一文中，作者为我们描述了这样一个故事。少年时一个炎热的夏天，石英去玉米地里间苗，听到身后有人哧哧地笑，回头一看原来是本村邻家姑娘翠翠。“一张黝黑的面颊上却有一双酒窝，头发浓密而自然卷曲。”翠翠提出帮他间苗，生性腼腆，想做个“规矩”孩子的石英心里觉得又神秘又害怕。“但越是腼腆，越难以脱离。对方越是温柔，我越觉得紧逼。那强大的呼吸，足以穿透我这牛犊般结实的身躯。毕竟太稚嫩，我当时完全不知所措。……她再也没有说话，我也没有一句言语，却无声胜有声。我只知道，这是我长这么大从未有过的感觉，甜蜜而难耐。”

多年过去，当年玉米地里的那一幕始终不能忘怀。在文章的最后，作者写道：“当时的感觉及以后的一切，不无惆怅甚至有些辛酸，可在我却宁愿长久地收藏着，背负着。在这当中，我谈不上有什么卑微但也够不上高尚。”

在《未通姓名的三次邂逅》一文中，石英讲述了与一位女性的三次邂逅。从1957年寒假期间，23岁的在读大学生石英和17岁的在读同乡女学生第一次邂逅，到1973年他们第三次邂逅，时间跨度长达16个年头。第一次邂逅，他们挤在回乡的敞篷汽车上，女学生拿自己的手套给石英取暖，临别时石英将自己的一个瓷质小玩具送给了女学生。1967年初冬，石英与十年前在敞篷汽车上邂逅的那个女学生再次邂逅，她是送大姨上船回故乡，并委托石英一路照应。闲谈中看出石英有些落魄，且囊中羞涩（石英因为“文革”受迫害，被停发工资），她先是掏出10元钱递给石英，石英拒绝后又递给石英5斤全国粮票，这一次石英没有拒绝。第二次邂逅，他们仍然没有互通姓名，更没问及对方婚否。可令石英难忘的是，那5斤全国粮票并没派上用场，而是在途中被小偷“顺走了”。1973年，他们第三次邂逅，还是在码头，彼此都带着自己的儿女，还是没有互通姓名……

在文章的最后，石英写道：“至今我也断不定与她之间是属于何种情感。爱情？似乎够不上。友情？似乎又说不通。泛泛的人情？只是一种无奈的解释。或许人与人之间本就有一种说不清的感情。那就不必硬要去说清它吧。”是啊，人世间，有的爱情轰轰烈烈、海誓山盟，有的爱情欲言又止、朦胧懵懂，这也许就是情感的多样性吧。

在即将结束这篇读后感时，我的脑海中突然浮现出清代文学家、艺术评论家刘熙载《艺概·文概》中的一段名言：“叙事有寓理，有寓情，无寓，则如偶人矣。”在石英这部情感散文选萃中，我得到了很好的印证。

切切乡情

“悠悠天宇旷，切切故乡情。”唐代诗人张九龄在《西江夜行》中的这句诗道出了多少游子的思乡之情。作为一位十几岁就离开家乡投身革命的“红小鬼”，石英的“切切故乡情”在这部情感散文选萃中占据了重要的位置。

开卷第一篇的《乡情三味》，就将我们带进了浓浓的乡情之中。《乡情三味》写了“幻觉与幻听”“另一种思念”“仍然渴望春雨”三个片段，每一种味道都让我感慨良多。

“不论我离故乡多远多近，也不论故乡对我是亲是疏，都不必过于计较。因为，有一个事实是永远无法改变的：故乡是我的出生地。”文中写道，每次在填写履历表，填写出生地时，我都会想到，自己是顶着高粱花子来到这个世界的。“每当写下这几个字儿时，那手劲就像当年在田里扶犁。也许是因为上了

些年纪吧？——如今一踏上故乡的土地，就产生出这样的幻觉和幻听。那幻觉，仿佛看见家家屋顶上都有一缕炊烟；那幻听，耳边总好像听到母亲当年唤我回家吃饭的声音。”

其实，如今的农村，大多已用上了煤气灶，屋顶上已没有昔日的袅袅炊烟，为什么在作者的心目中，还烙印着这旧日的特征？作者写道：“是因为我与故乡这息息相通的有形呼吸吗，还是那梦中最易辨别的旌旗使我常常回眸？哦，我怎么能消失了那幸福的幻听呢？纵然将来我到了耄耋之年，在母亲唤我回家吃晚饭的殷殷声中也永远是一个孩子。”

另一篇《远望着，我家那小南门》，则向我们倾诉了别样的乡情。“在远离故乡的大城，几次梦中看见了我家那座小南门，醒来时我凝对窗前自问：它还在吗？”

殷殷亲情

“慈母手中线，游子身上衣；临行密密缝，意恐迟迟归；谁言寸草心，报得三春晖。”唐代诗人孟郊的这首《游子吟》道出了亲情的真谛。

亲情，是指有血缘关系的人之间的特殊感情，它不因贫穷或富有，无论健康或疾病，甚至无论善恶，都存在于亲人之间。翻阅石英的这本情感散文选萃，我被其中的殷殷亲情深深打动。

书中有一篇《最后的雷声》，写的是石英与母亲的一段往事。上世纪70年代末，石英去大庆参观，第一次见到波斯菊（俗名扫帚梅）并被深深地吸引，他想起了喜欢花草的母亲，归来时带了一包各色扫帚梅的种子，如数交给了孤身一人在老家村里居住的母亲。其时，母亲已年近九旬。第二年秋天，作者回家探亲走进母亲的小院时，他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：

“农家小院里满是细茎小花的扫帚梅，有粉色的、淡紫的、鹅黄的，还有黛青色的，令人眼花缭乱。老母亲就在这

花丛中，坐在小板凳上，笑眼迷离地观赏她的‘作品’。清风吹拂着她头上稀疏的白发，与扫帚梅花一起颤悠着。我瞅着这情景，心里欣慰极了，却小心翼翼地不愿打扰，甚至尽量抑制着自己未去呼唤她。”

此情此景，令读者不禁为这对慈母游子的深情所感染。

在文章的最后，作者写道：“我一向认为，所谓故乡实际上是和母亲紧密联系着的，斯人去矣，故土也就远离。在那以后多少年间，我虽因公从故乡土地上匆匆路过几次，但却不是雷雨季节，再也没有听到故乡的雷声。”

《“卖油郎”走了》也是一篇亲情散文，作者写的是自己的二舅。他走南闯北，多才多艺，因编、导、主演《卖油郎独占花魁》在十里八乡名声大振，走到哪里，后面都追喊他“卖油郎”。县城的戏院请他去“票戏”，他婉拒，最后还随口唱了句：“我本是卧龙岗散淡的人。”

就是这样一位看似“散淡”的二舅，

深厚友情

物以类聚，人以群分。人生在世，总有许多朋友相伴。友情也是人生在世不可或缺的情感之一。在这本情感散文选萃中，作者为我们描绘了深厚的战友情、师生情、忘年交、邻里情。

在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，石英写下了《忆战友》一文。文中，石英深情地回忆了几位战友。平日里看起来有些吊儿郎当，但对工作认真负责，关心他人，在战友中颇有威信的大老刘；小伙长得比较帅，脸上总是带着笑容的小姜；身材不高、小巧玲珑，但办事大胆果敢，笑起来眯缝着眼睛的“小女孩”小庄。他们三个都踏上了战火纷飞的朝鲜战场。岁月的变迁，让这些昔日的战

友各奔东西，有的已多年失去联系，但在石英的心中，“看来一切杳然，但我觉得，战火中的青春永在，青春的影像永在。这样也好，在我的心目中，他们永远没有衰老。我在他们心中呢？想也亦然，犹如我们的机要工作，情感是密封着的，如此也许更为隽永。”

《“苹果脸哥哥”和他的战友》则给我们讲述了一个友谊与信仰的故事。抗战胜利那年的10月，石英家中住进了一个班的八路军战士，其中有一个全班年龄最小的17岁小战士，因为他有一张红扑扑的圆脸儿，所以12岁的石英称他“苹果脸哥哥”。“苹果脸哥哥”所在班在石英家住了14天就渡海北上，加入解放全中

国的大事面前勇于担当，毫不含糊。1947年，在全县的反蒋保田大会上，他第一个报名参加支前，并与13岁的外甥石恒基（石英原名）一起踏上支前之路。

最让石英忘不了的一幕是：莱芜战役结束后，支前大军返程途中，突然遭遇敌机来袭，两头骡子受惊狂奔。危急时刻，二舅一只手拽着一头骡子，飞身进入树林，支前大队转危为安。在这个节骨眼上豁出性命使大家转危为安的，竟然是这位“散淡”的平民英雄！

时光总是本能地将人推入老境。“卖油郎”二舅老了。多年后的一天，石英收到家乡来信，从字迹上看出，是二舅的女儿写的。“我微颤的手透出拆信时的预感。此刻恍又听到他（二舅）曾经说过的话音：‘人这一辈子就三万来天，每一天都要好好活着，要对得起天赐的五谷杂粮。’这时我仿佛才明白过来，我失去的不仅是一位亲近的长辈，也是一位知心的朋友。方圆百里颇有名气的‘卖油郎’，他走了。”

国的行列。在这14天里，正在上小学四年级的石英与这位“苹果脸哥哥”结下了深厚的友谊。“苹果脸哥哥”知道石英有一个愿望，特别向往一支自来水钢笔，就非常真诚地向他保证说：“以后我要是先有这样一支钢笔，我就先捎（寄）给你。”部队开拔的时候，石英和“苹果脸哥哥”都流泪了。6年后，已经参加机要工作的石英得到了部队发的奖品——一支钢笔，他想起了当年的那句诺言，却不知“苹果脸哥哥”身在何方。文章的最后，作者写道：“一个班，一个‘苹果脸’小战士，竟成为我的信仰与信念的重要成因。过了若干年，我愈来愈明白：信仰不只来自理念，而且来自活生生的灵魂。”